

把降糖药炒成“减肥神药”

减肥博主“经验帖”背后是“生意经”

“明明不胖怎么还有小肚子？可能是身体某处亮红灯了！身心疲惫、睡不醒、精神萎靡，是需要护肝了。”

“真实个人定向测评，一个月掉10斤肉，这还不直观吗？”

“冬季超狠减肥法，让你一个月轻松瘦30斤！”

.....

当下，在各大社交平台上，各类减肥教程的视频、帖子层出不穷，一些人甚至成了专门的减肥博主。记者近日调查发现，除健身、节食等减肥方法之外，有不少减肥博主推崇“吃吃喝喝生活化减脂方式”“跟着吃就能瘦”的“食疗减肥法”等。

这类帖子往往都有着相似的剧情：博主在吃下相关产品后，后续即使大鱼大肉，第二天还是瘦了。博主不仅通过文字、图片、视频等形式直接为所推荐的产品背书称“具有减肥功效”“还能祛斑、美容养颜”，而且会在帖子评论区中放置产品购买链接。

“打假”帖实为引流各种话术推销产品

来自北京海淀的王女士去年年底经历了一次失败的减肥——看了几百个相关减肥帖子才选中的“生活化减脂方式”，不仅没减肥，反而胖了不少。

王女士告诉记者，为了在给朋友当伴娘之前瘦下来，她关注了十多个减肥博主。“我怕挨饿，不想节食减肥。看了几百个视频后，比较令我心动的是一些博主推荐的‘生活化减脂方式’：服用一款减肥产品，能将减脂贯穿到生活中。”

现在回忆起自己当时在多个同类减肥视频中流连，对减肥博主的推荐深信不疑最终毫不犹豫下单的状态，她用了这样的词：“被洗脑了。”

“有多个博主推荐这款产品，在视频介绍中顿顿都吃，还都是火锅、烧烤、炸串、烤肉等‘硬菜’，称随便吃都可以掉秤。而且评论区动辄好几百条肯定博主和其推荐产品的评论，有网友说‘已经瘦了10斤’‘非常有效’。我点开视频下方链接，跳转到销售页面后，发现销售量也很高。”王女士说，这款产品号称“男女通用”“健康不刺激”，每次两包、一天三次服用，即可“提高代谢、加速燃脂”，实现“躺瘦”。

她一次购买了4个月的量，学着减肥博主的操作，在正常饮食之外每天喝6包瘦身饮品，结果不见瘦身，反而还胖了几斤。对此，客服的回复是“可能是个体差异，我们只是食品，不保证可以减肥”。

“我之所以下单，就是因为不止一位博主以‘测评’方式称该产品具有减肥效果。如果视频中说不一定能减肥，我肯定不会购买。”王女士气愤道，“这不是表面分享经验，实则推销产品吗？”

此外，记者在各大平台搜索“减肥”等关键词时发现，还有不少帖子以检验、打假某种减肥产品为噱头吸引流量，而点开视频、帖子才发现是在推荐减肥药、减肥胶囊、减肥茶等。

处方药成“减肥药” 误导公众涉嫌违法

遍布社交平台的减肥经验帖中，博主表面分享经验，实则暗中推销产品的情况并不少见。这些帖子的内容极为同质化，博主均托词称“经验分享”“好物分享”或“测评”，之后服用某款产品后，不用运动、正常吃喝甚至胡吃海塞，之后称体重还是瘦了几斤。一些博主甚至直言“早发现这东西不用辛苦减肥了”“推荐每个不想动还爱吃的人试试”。在评论区，博主们不约而同地挂上了所推荐产品的购买链接，一些链接点进去之后，还直接显示“xx(博主名)同款”“xx(博主名)推荐”。

更有甚者，一些减肥博主在帖子中直接鼓励通过药物减肥，把处方药炒成“减肥神药”。例如，有帖子称有不少医务工作者都在尝试通过某款降糖药来减肥。有帖子直接推荐“司美格鲁肽注射液使用方法详解”“自打司美格鲁肽全过程”，视频中博主将针头扎进肚皮上，称“扎上去的疼痛感和蚊子叮差不多”。

记者咨询北京某三甲医院内科主任医师了解到，司美格鲁肽属于供糖尿病人使用的降血糖处方药，在我国被批准使用的适应证是Ⅱ型糖尿病，而非用于减肥。“长期使用司美格鲁肽药物有可能使正常人血糖降低，出现低血糖的情况，甚至有可能对女性的月经和生育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

多位受访专家认为，减肥博主的推荐帖构成广告。

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董媛媛认为，减肥博主在评论区置顶减肥产品并有跳转链接的行为，可认定为广告行为。根据《互联网广告管理办法》第八条的规定，禁止以介绍健康、养生知识等形式，变相发布保健食品广告；介绍健康、养生知识的，不得在同一页面或者同时出现相关保健食品的购物链接等内容。

容。因此，上述行为很可能属于违法广告行为。

“有的减肥博主以社交平台为基础，以自身减肥经历、体验、好物分享等为内容，通过嵌入减肥药广告和电商链接，实现流量变现，更有甚者会把减肥产品广告包装成标榜客观、中立的消费者评论、科普等形式，不标注广告，引诱消费者观看，看似中立实为商业营销，具有较大迷惑性。”北京外国语大学法学院教授姚金菊说，有的减肥博主在短视频中通过使用绝对化用语或者作出功效、安全性的断言或保证的形式来宣传减肥药属于广告法规定的虚假广告，应当受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

姚金菊告诉记者，“食疗减肥”宣传，若涉及食品销售，应明确标明“广告”，并严格遵循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因虚假广告或其他虚假宣传中向消费者推荐食品，使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与食品生产经营者承担连带责任。若不涉及食品销售，仅为吸引流量而发布未经科学验证的宣传内容，则其内容不应误导大众或违反公序良俗、扰乱社会治安秩序。

在姚金菊看来，一些减肥类帖子甚至将处方药作为“减肥药”推荐，明显具有公众误导性。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处方药只能在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和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共同指定的医学、药学专业刊物上作广告，且广告内容不得与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说明书不一致，并应当显著标明禁忌、不良反应。

“就算不涉及销售，仅为吸引流量发布未经科学验证的宣传内容，帖子也不应误导大众或违反公序良俗、扰乱社会治安秩序。”姚金菊说。

(据《法治日报》)

西湖迎春花展



2月5日，民间艺人在制作龙形糖画。当日，2024年西湖迎春花展在浙江杭州西子湖畔的钱王祠拉开帷幕，园林小品、室内花卉、非遗展示等与市民见面，花展将持续到2月24日。
新华社发